

## 第一部分 数字法治研究中心（筹）简介

数字法治研究中心（筹）将致力于数字法领域包括数据、平台和人工智能在内的相关重要议题，开展高层次、高水平研究。本中心依靠高素质研究人员产生高水平的理论和实用研究成果，鼓励客观的分析与公开的学术讨论，推进数字法学教学改革、数字法学理论改革、数字法学制度设计改革，并为我国公共政策的形成与决策提供信息与帮助，为我国建设法治社会和推动数字法治建设提供重要的支持和保障。本中心将定期组织学术讨论、研讨会和国际会议等，并形成研究动态、工作论文、政策建议等。中心将在数字法学领域持续丰富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理论，为国内、国际相关规则的制定提供理论支撑和人才储备，服务于社会进步和人类文明的发展。

## 第二部分 数字法学专业方向介绍

数字法学方向为立志于从事数字经济与人工智能产业相关的法律实务工作的法律硕士研究生搭建一个对接、培养和训练的平台，旨在培养学生宽广的学术视野和对当下中国问题的深刻把握，以及在未来的工作岗位中对于数字经济与人工智能产业相关的法律实务问题进行独到深刻之观察与分析的技能。

该方向开设多门具有特色的专业课程，围绕数据监管与合规、平台监管与合规以及人工智能法律治理等数字法治领域核心主题，为学生讲解相关理论知识，培养其研究和实务兴趣，训练相关专业技能，为中央和地方国家机关、中资和外资头部律所的数据合规团队、大型企业的法务部门和数据交易所等单位培养亟需的专业人才。

该方向会调动各方资源，让同学参与到相关科研课题研究中。中心会组织国内最具影响力的大型企业，参与到教学与实践活动中，为方向的学生提供与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实务界人士进行沟通和讨论的机会。同时，数字法学方向的各位老师均可承担法律硕士的毕业论文指导工作。

## 第三部分 师资介绍

### 王锡铎教授

#### 教育背景

2005 年 6 月，耶鲁大学“中国—耶鲁高级领导能力项目”证书

2001 年 9 月至 12 月，耶鲁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

1999 年 7 月，北京大学法学院，获法学博士学位

1999 年 2 月至 1999 年 4 月，美国斯坦福大学法学院、UCLA 法学院访问研究

1998 年 4 月至 1999 年 1 月，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高级研究员

1996 年 7 月，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研究生

1990 年 7 月，中南政法学院法律系法学学士学位

## **工作经历**

2019 年起，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北京大学宪法与行政法研究中心主任

2017 年起，《中外法学》主编

2017 年起，北京大学法治与发展研究院执行院长

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副庭长（挂职）

2013 年 9 月至 12 月，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访问教授

2012 年 2 月至 5 月，宾夕法尼亚大学法学院 Bok 杰出国际访问教授

2010 年 9 月至 2018 年，北京大学法学院副院长

2007 年 5 月起，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3 年 8 月起，美国耶鲁大学法学院中国法律中心客座研究员

2001 年 9 月起，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特约研究员

2001 年 8 月起，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院长助理

1999 年 7 月起，北京大学法学院讲师；北京大学美国研究中心研究员

1998 年 4 月至 1999 年 4 月，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中国法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

1994 年至 1998 年，中南政法学院法律系讲师

1991 年至 1993 年，中南政法学院法律系助教

1990 年至 1991 年，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政府法制办

## **研究领域**

中国宪法和行政法、比较行政法、法律和行政过程分析、行政程序、地方政府治理、信息公开、公众参与以及互联网和数据治理、中国土地法律制度领域的法律与政策改革。

## **沈岿教授**

### **教育背景**

1970 年出生于上海，祖籍浙江宁波。1988 年 9 月进入北京大学法律学系攻读法学专业。在北京大学先后于 1992 年、1995 年、1998 年获法学学士学位、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

### **工作经历**

毕业后留校任教，现为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北京大学法学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大学法学院人权与人道法研究中心主任、北京大学宪法与行政法研究中心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行为法学会软法研究会会长，华东政法大学兼职教授（2014 年-2017 年）。2006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曾经担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副院长。2010 年教育部新世纪人才；2014 年第七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

### **研究领域**

行政法 宪法 软法 国家赔偿 风险治理 食品安全 人权

## **凌斌教授**

### **教育背景**

2005 年－2006 年，耶鲁法学院 (Yale Law School)，法学硕士 (LL.M.)

2002 年－2005 年，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

1996 年－2000 年，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学学士

### **工作经历**

2014 年 8 月－今，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9 年 8 月－2014 年 7 月，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6 年 7 月－2009 年 7 月，北京大学法学院，讲师

### **研究领域**

法理学、法律经济学、法律社会学、法律信息学、家事法、侵权法、慈善法、体育法

## **戴昕副教授**

### **教育背景**

北京大学法学学士、法学双学士（社会学专业）（2006）

美国杜克大学法律博士 (J . D) (2009)

美国芝加哥大学法学博士 (J . S . D) (2018)

### **研究领域**

法理学、法律经济分析、法律与社会、信息隐私法、网络技术与社会治理、比较法等

## **阎天副教授**

### **教育背景**

耶鲁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 (J.S.D., 2014 年)、法学硕士 (LL.M., 2011 年)，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 (2009 年)、法学学士 (2007 年)，  
北京大学—隆德大学国际人权法硕士项目结业 (2008 年)。

### **工作经历**

北京大学法学院长聘副教授 (2023 年起)、助理教授 (2016 年至 2023 年)、博士后研究人员 (2014 年至 2016 年)，

北京大学公众参与研究与支持中心研究员兼项目官员（2009 年至 2010 年）。

#### **研究领域**

社会法学、数字劳动法

### **彭鐸副教授**

#### **教育背景**

2015.3-2017.3 北京大学法学院博士后

2010.10-2015.3 牛津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DPhil in Law）

2009.9-2010.8 北京大学公众参与研究与支持中心项目官员

2008.10-2009.8 牛津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MJur）

2004.9-2008.7 北京大学法学院/中国经济研究中心法学/经济学双学士

#### **工作经历**

2023.7-- 北京大学法学院长聘副教授

2022.5-- 北京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导师

2017.8-- 北京大学法学院院长助理

2017.3-- 北京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

#### **研究领域**

宪法、行政法、土地法、信息法、信用法、应急法

### **赵宏副教授**

#### **教育背景**

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系，获得法学学士学位

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就读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获得法学硕士学位

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就读于北京大学法学院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获得法学博士学位

#### **工作经历**

2005 年至 2023 年，任教于中国政法大学中德法学院（后合并至比较法学研究院），2018 年转入法学院。

#### **研究领域**

德国公法、比较公法、国家学、行政法基础范畴与理论（行政行为与主观公权利）、个人信息权的公法保护、公私合作与行政民营化等

## **胡凌副教授**

### **教育背景**

2006 年 9 月至 2011 年 6 月，香港大学法学院博士 (Ph.D)

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7 月，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

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6 月，北京大学哲学系双学士

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6 月，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学学士

### **工作经历**

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2021-)

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副院长 (2012-2021)

### **研究领域**

法律理论、网络法

## **王华伟助理教授**

### **教育背景**

德国弗莱堡大学法学院 (马普外国与国际刑法研究所)，法学博士 (2018)

北京大学法学院，硕博连读，法学博士 (2017)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法律系 (现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政法学院)，法学学士 (2011)

### **工作经历**

2020 年 9 月至今，北京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

2018 年 7 月—2020 年 8 月，北京大学法学院博士后研究人员

### **研究领域**

网络犯罪、信息刑法、刑法教义学、中国刑法学、比较刑法学

## **左亦鲁助理教授**

### **教育背景**

耶鲁大学法学博士 (J.S.D., 2016)

耶鲁大学法学硕士 (LL.M., 2012)

清华大学法学硕士（2011）

清华大学法学学士（2008）

### **工作经历**

2018.10 至今，北京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

2016.10 – 2018.9，北京大学法学院博士后研究人员

2011.9 – 2016.2，耶鲁法学院中国法中心、信息社会中心（Information Society Project, ISP）  
学生研究员

曾在布鲁金斯学会、全国人大财经委、外事委、最高法院等机构实习

### **研究领域**

宪法、网络法、国家安全法

## **吴雨豪助理教授**

### **教育背景**

宾夕法尼亚大学 犯罪学博士 (Ph.D. in Criminology) 2020

北京大学 刑法学博士 (硕博连读) 2018

北京大学 法学学士 2013

北京大学 经济学学士（双学位） 2013

### **工作经历**

2023 年 9 月至今 北京大学法学院 助理教授

2021 年 11 月-2023 年 9 月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国际法学院 助理教授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1 月 深圳市大数据研究院 研究科学家

### **研究领域**

犯罪学、法律实证、刑事司法理论

## **第四部分 专业高级课程简介**

### **1. 数据监管与合规（3 学分）**

课程主持人：王锡锌、彭鐸

秋季开课。本课程旨在深入探讨数据监管与合规的关键议题，通过一系列专家授课和实例分析，为硕士生提供全面的理论和实践知识。课程内容涵盖数据产品权益认定、数据交易流程、数据跨境流动合规、数据交易与跨境、数据公证应用、数据安全合规技术支持体系与

实现、数据合规监管体系等多个方面。

## **2. 平台监管与合规（3 学分）**

课程主持人：沈崧

秋季开课。本课程旨在向硕士生介绍平台经济中的监管与合规问题，涵盖理论基础、监管框架、合规实践以及面对不断变化的全球监管环境的策略。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将能够：理解平台经济的特点及其对监管框架带来的挑战、掌握国内外平台监管的法律法规与政策趋势、分析合规策略在平台运营中的重要性及实施方法。课程将介绍平台经济的基本概念、特征及其对传统监管理论的挑战；比较分析中国与其他国家在数字平台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与政策动态。

## **3.人工智能的法律治理（3 学分）**

课程主持人：戴昕、胡凌

春季开课。本课程引导学生分析、思考人工智能产生的政治、经济、社会挑战及相应法律议题，促使学生学会结合法律基本原理理解相关现象，并探索问题解决方案。鉴于人工智能的开发在很大程度上依托互联网技术和应用场景，本课程也计划指导学生增进对与人工智能相关的网络法基本问题的了解，并在此基础上深入思考人工智能的商业模式和社会应用对现有法律制度的影响，特别是批判性辨析人工智能企业的兴起对法律提出了哪些作出变化与回应的要求。

## **4.数字法治前沿专题（2 学分）**

课程主持人：王锡锌、戴昕

春季开课。本课程以专题形式，为数字法学方向专业型硕士研究生和相关专业博士生介绍、讲解当前数据、平台和人工智能领域的前沿热点问题，开阔学生视野，帮助学生发现值得投入精力的研究选题和未来可以投身的相关职业领域与方向。课程负责教师将会在学期中邀请实务部门的专家进行双师同堂授课，强调课程内容方面的理论性和实践性并重。

# **第五部分 选拔标准与程序**

## **1.选拔要求**

申请人应当满足以下条件：（1）第一学年完成且通过必修课程；（2）对数字法学有浓厚兴趣，有志于从事数字法学方面的实务和研究工作；（3）第一外语为英语的，具备下列条件之一：六级考试 426 分以上；TOEFL 90 分以上；雅思 6.5 分以上；专业八级考试 60 分以上。第一外语为其他语种的，四级考试 426 分以上；（4）申请人本科所学专业无限制。

有意申请本方向者，应在法学院规定时间内提交学院要求的申请材料及相关证明文件。此外还需提交以下材料：（1）个人简历(包括基本情况、本科阶段学习和获奖情况、实习和工作经验等)；（2）研究生阶段已修课程及成绩；（3）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其他职业资格考试的成绩证明；（4）外语水平等级考试成绩单或证书复印件；（5）个人陈述(包括法学专业基础、对数字法学的认识、求职意向等)；（6）本人愿意提供的其他材料，例如学术论文。

## **2.选拔程序**

本方向招生按法学院统一安排进行。申请人应按上述要求提交书面材料，原则上通过审查书面材料进行选拔，主要考察法学基础、对数字法学的认识、外语水平等。首先从第一志愿申请人中录取，有富余名额时再从第二志愿申请人中录取。

#### **第六部分：数字法学专业方向教学培养计划（略）**